

东阳检察院等联合出台制度 办理认罪认罚从宽案件走上“快车道”

本报记者 许梅 通讯员 邓俊 赵玉华

本报讯 人民检察院办理认罪认罚案件,应当听取值班律师提出的案件处理意见,并记录在案;值班律师提出的案件处理意见合理的,人民检察院应当采纳,意见不合理不予采纳的,人民检察院应当说明理由……11月18日,经过两个多月的社会调查和与相关部门的协调沟通,东阳检察院联合该市司法局会签出台了《认罪认罚案件值班律师制度实施办法》《认罪认罚案件社会调查评估实施办法》两项制度,东阳办理认罪认罚从宽案件从此走上了“快车道”。

此前,为推进认罪认罚从宽制度实

施,落实完善值班律师制度,东阳市法律援助中心分别在法院、检察院、看守所设立派驻值班律师工作站,实现认罪认罚案件法律帮助全覆盖。在此基础上,东阳市检察院联合市司法局会签《认罪认罚案件值班律师制度实施办法》,从适用条件、职责范围、工作流程、机制保障等方面作出详细规定,让值班律师在提供法律帮助、见证签署认罪认罚具结书等司法活动中全程参与,确保犯罪嫌疑人及时获得有效法律帮助。根据该实施办法,值班律师除了有提供法律咨询、提出程序适用的建议、帮助申请变更强制措施的职责和权利外,还负有见证犯罪嫌疑人、被告人签署认罪认罚具结书,并在具结书上签字

的职责、权利。对人民检察院办理认罪认罚案件,应当听取值班律师提出的案件处理意见,并记录在案;值班律师提出书面意见或填写值班律师法律意见表的,应当附卷等。

另外,在探索推进认罪认罚从宽制度的过程中,东阳市检察院还积极探索审前社会调查制度,联合市司法局出台《认罪认罚案件社会调查评估实施办法》,综合评估犯罪嫌疑人、被告人家庭社会关系、一贯表现、犯罪后果影响以及当地基层组织、被害人意见等事项,速裁程序案件在5个工作日内、其他案子在15个工作日内形成调查评估意见,作为是否作不起诉处理或者判处管制、宣告缓刑的重要参考依据。



侵权手提包被查

近日,经温州海关查证,一家出口手提包的企业对奢侈品牌“香奈儿”构成侵权,温州海关对其进行了行政处罚,并没收相应手提包。该批侵权手提包共计8大箱480个。

今年7月,温州海关对一批申报名为“书包”的出口货物实施查验时,发现该批货物实际上是手提包,正面标识是一个双“G”金属字母,乍看类似双“C”,涉嫌对奢侈品牌“香奈儿”构成侵权,依法暂扣该批手提包。温州海关通知“香奈儿”商标权利人对这批出口手提包进行确认,发现这批手提包不仅双“G”标识跟双“C”很相似,外形也与“香奈儿”的一款手提包相似。“香奈儿”商标权利人表示,其并未授权温州这家公司,这批手提包的相应标识已构成对“香奈儿”品牌的侵权,并向温州海关提出采取知识产权保护措施的申请。经温州海关调查询问,涉案出口企业承认了违法事实。

通讯员 黄克仁

化解信访积案完成率达100%,秘诀是什么? 台州深化网格责任捆绑推动社会治理重心下移

本报记者 周国新
通讯员 叶一颖 谢著立

本报讯 “你们网格近期的重点工作有哪些?”“这几天我们主要是协助网格指导员对辖区大型市场、超市开展食品安全和消防安全检查,我们现在正好在一家超市检查……”话音刚落,视频镜头转向一旁,消防、市场监管执法人员和网格员现场检查的一幕出现在眼前。

11月18日上午,台州市在温岭召开全市基层社会治理现场推进会,面对台州市委副书记、政法委书记吴海平的视频抽查,城东街道河边村网格员邵丹丹对答如流。

城东街道位于温岭新城区,在册人

口约5.5万,外来人口近5万。由于市场经济发达,社会活跃度高,该街道面临着社会矛盾突出、信访积案存量多、破解难度大的被动局面。今年以来,该街道依托全科网格建设,深化网格责任捆绑,推动社会治理重心下移,加快信访积案化解。

“我们在配强网格员、网格长等核心力量的基础上,充实党员、社工、出租房东、志愿者等参与网格工作。”街道党工委副书记毛永刚说,今年他们还选派了优秀民警到各村(社区)担任党组织副书记,由“进网格”向“进村班子”转变,扩大了网格警务业务指导员的工作外延,形成了“人人身上有担子、人人身上有责任”的基层社会治理格局。

此外,该街道还建立了科学考评奖励、实行动态倒查等机制。多措并举之下,1至9月,街道盗抢骗、警情数、火警数分别较去年同期下降25.28%、19.58%、15.52%;化解台州市级以上交办积案9件、温岭市本级积案13件,完成率达100%。

“城东街道的做法和取得的成效可以说是全市的一个缩影。今年以来,台州基层社会治理工作整体呈现向好向稳发展的趋势,这主要归功于网格责任捆绑的有效落实。”台州市委政法委副书记林喜军表示,当前,全市各地普遍细化设置了责任倒查清单、规范了倒查流程。今年以来,全市共开展网格责任倒查818件次,追责相关责任人1905人次。

审议电子商务条例等法规 邀请15名杭州市公民旁听

本报首席记者 王素妮

本报讯 浙江省十三届人大常委会第十五次会议将于11月26日至29日上午在杭州举行。此次会议将邀请15名杭州市(含所辖县、市)公民旁听,11月20日受理申请。

这次会议建议议程主要有:听取和审议省政府关于2018年度全省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管理情况的专项报告、关于2018年度省级预算执行和全省其他财政收支审计查出问题整改情况的报告、关于促进科技成果转化“一法两条例”审议意见落实情况的报告等;听取和审议市人大常委会执法检查组关于跟踪

检查促进科技成果转化“一法两条例”审议意见落实情况的报告并组织专题询问;审议省政府关于2018年度全省国有资产管理情况的综合报告和省人大有关专门委员会关于保障“最多跑一次”改革规定执行情况的调研报告、关于台湾同胞投资保障“一法一条例”执法调研的报告等;审议《浙江省民营企业发展促进条例(草案)》《浙江省电子商务条例(草案)》等地方性法规;听取和审议省人大法制委、监察司法委、财经委、教科文卫委、农委、环资委关于省十三届人大二次会议主席团交付审议的代表议案审议结果的报告和省政府关于省十三届人大二次会议代表建议、批评和意见办理情况

的报告;审议省法院、省检察院关于省十三届人大二次会议代表建议、批评和意见办理情况的报告;审议有关人事事项。

凡是杭州市或在杭州市居住满1年,年满18周岁,具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的中国公民,都可以提出旁听会议的申请。旁听本次会议的公民,可凭本人身份证及其他有效证件,到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厅办理公民旁听申请手续(地址:省人民大会堂中门;申请时间:11月20日上午8时30分至11时,下午2时30分至4时),确因特殊原因不能前来的,也可通过电话、传真等形式向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厅提出申请(联系电话:0571-87057927;传真:0571-87057927)。

落实惩戒权 需要新的教育共识

燕农

教师惩戒权一直备受关注。日前,广东省人大常委会在官网发布《广东省学校安全条例(草案修改稿征求意见稿)》,将此前审议稿引发争议的老师可对学生“罚站罚跑”的条款删除,并将具体的惩戒规定下放给学校主管部门,在全国率先用立法赋予老师教育惩戒权。有专家建议,给予教师自主裁量权,让学生参与规则制定。

今年以来,教师惩戒权被广泛讨论。今年全国两会期间,有全国人大代表提出修改《教师法》的议案,要明确写清楚教师具有教育惩戒权,并认为教育惩戒权属于公权范围。今年7月,教育部基础教育司相关负责人表示,将按照《关于深化教育教学改革全面提高义务教育质量的意见》相关要求,研究制定实施细则,明确教师教育惩戒权。这标志着教育惩戒权正式获得教育制度的认可。

广东拟在全国率先用地方立法赋予教师教育惩戒权,是值得肯定的。《广东省学校安全条例(草案)》初审稿规定,中小学校学生在上课时有违反学校安全管理规定行为,尚未达到给予纪律处分情节的,任课教师应当给予批评,并可以采取责令站立、慢跑等与其年龄和身心健康相适应的教育措施。而今年的征求意见稿将“站立慢跑”等措施删除,既体现了立法过程的审慎性,也从侧面表明教育惩戒权“标准化”落地仍有难度。

一方面,在相关法律规定层面,《未成年人保护法》等规定“不得对未成年人实施体罚、变相体罚或者其他侮辱人格尊严的行为”,《义务教育法》《教师法》也都对保护未成年人、禁止体罚作出了相应规定。另一方面,《教育法》《中小学班主任工作规定》等明确“可采取适当方式对学生批评教育”“可对受教育者进行学籍管理、实施奖励或者处分”。然而,教师批评教育权、处分权的边界,以及体罚、变相体罚的边界,都没有被廓清,也缺乏明确的指导性标准,这在很大程度上限制了教育惩戒权的明晰化。

随着社会的文明累进,学生和家长的权利意识和自我保护意识不断增强,但也存在对法律法规“自我解读”的现象。一种出于教育目的的惩戒,在家长和学生看来或许就是变相体罚,甚至被认为是侮辱人格,教师或许就会认为这是批评教育权的范畴,加之教育惩戒所带来的“不适感”,既包括生理层面的,也包含心理层面的,很难明确界定惩戒措施是否适度与合理。这种之于同一事物的不同解读,在某种意义上反映的是家校之间的观念分歧。

从古已有之的“严师出高徒”,到禁止体罚后一味提倡赏识教育,再到当前明确教育惩戒权,这既是教育理性演变的过程,也都表征着不同年代社会认知的基础。从赏识教育到赋予教育惩戒权的过渡,首先需要构建新的教育共识,让家校之间在同一个频道上讨论和交流孩子的教育问题。或许只有如此,教育惩戒权才会尽早落地。应当明确和重申的是,教育的底色应该是春风化雨,但“老师不敢惩戒,受害者最终是孩子”。